

## 四语国家中的第五种语言

*Dr Alexander Ressos, TEP*  
*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*  
*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*

瑞士自称是一个拥有四种国家语言的国家，即德语、法语、意大利语和罗曼什语。《瑞士联邦宪法》在联邦与各州之间审慎地分配这些语言的使用。英语在这一宪法秩序中毫无踪影。然而，它已成为语言学家 Richard J. Watts 和 Heather Murray 在 2001 年出版的一部文集标题中所称的、实际意义上可能的“第五种国家语言”：在没有共同的国家语言时，瑞士不同语区的居民彼此之间以及与外界交流所使用的语言。<sup>1</sup>

统计情况大体上支持这一描述。联邦统计局的语言调查显示，在各地地区的主要国家语言之后，英语是工作中使用最频繁的语言，其使用在受过高等教育的雇员中以及在大城市中尤为普遍。在巴塞尔城市州，报告英语为其主要语言之一的居民比例位居全国前列，这反映了国际组织、生命科学集团和大学在当地的存在。具体数字因各次调查而异，并取决于受访者是否可以填报多种语言。

2

对于一个外国公民占人口三分之一以上的城市而言，使用英语是一种现实需要。一家制药公司的研究小组可能汇集了来自十五个国家的科学家，而国际清算银行（BIS）的一个部门可能雇用了来自三十个国家的经济学家。这样的团队无法用巴塞尔德语（Baseldytsch）工作，其成员也很少能以足以进行技术讨论的水平

## 四语国家中的第五种语言

共同掌握法语或标准德语。因此，英语成为这些团队的默认语言，因为它是大多数成员在学校学习并在求学期间使用的第二语言。语言学家用 *English as a lingua franca*（作为通用语的英语）一词来描述这一功能性解释，它将巴塞尔的情况与英语国家的情况区分开来：在这座城市里说英语的人，大多数都不是以英语为母语的人。

3

巴塞尔也是对这一现象进行系统研究的场所。语言学家 Georges Lüdi 及其在巴塞尔大学的同事，在一个关于工作场所语言动态的欧洲研究项目中，研究了瑞士多语种企业的语言实践。他们的研究表明，宣布英语为公司语言的企业实际上并非只用英语工作。员工会根据情境、交谈对象和话题，在英语、德语、法语及其他语言之间切换。他们常常在同一次会议中混合使用多种语言。官方公司语言所指的是文件、正式报告以及与总部沟通所用的语言，而口头实践仍然是多语的。<sup>4</sup>

### 1 注释

1. Richard J. Watts 和 Heather Murray（编），*Die fünfte Landessprache? Englisch in der Schweiz*，苏黎世，2001 年。该标题以问句形式提出，各撰稿人对这一现象的程度持不同立场。有待核实。
2. 联邦统计局，语言、宗教和文化调查（*Erhebung zur Sprache, Religion und Kultur*），自 2014 年起分多轮发布，以及联邦人口普查的结构调查。数字有待核实。
3. 关于巴塞尔城市州常住人口中外国公民的比例，参见 Statistisches Amt Basel-Stadt（巴塞尔城市州统计局）的统计年鉴。关于作为通用语的英语这一概念，参见 Barbara Seidlhofer, *Understanding English as a Lingua Franca*，牛津，2011 年；以及

Jennifer Jenkins, English as a Lingua Franca: Attitude and Identity, 牛津, 2007 年。数字有待核实。

4. 参见 Georges Lüdi 等人关于欧洲研究项目 DYLAN (Language Dynamics and Management of Diversity) 的出版物, 该项目约于 2006 年至 2011 年间由欧盟 (EU) 第六框架计划资助, 其中包括对瑞士跨国公司的案例研究。有待核实。

---

仅供一般参考。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, 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, 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。

在线版本: [cn.helveticaregister.com/basel-a-fifth-language-in-a-quadrilingual-country](https://cn.helveticaregister.com/basel-a-fifth-language-in-a-quadrilingual-country)